**天津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GPC-2017-A-0347）

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7.6**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受天津市人民医院委托，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将以公开招标方式，对天津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项目实施政府采购。现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本项目为远程招投标，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前须办理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中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

一、项目名称和编号

（一）项目名称：天津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项目

（二）项目编号：TGPC-2017-A-0347

二、项目内容

第一包：生物刺激反馈仪4台。

第二包：运动心肺功能测试系统1套。

第三包：虚拟综合超声训练考核系统1套。

第四包：心电分析仪2台；高端心电分析中心1台。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投标，同时也接受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其余设备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三、项目预算

第一包：1550000元。

第二包：750000元。

第三包：1900000元。

第四包：480000元。

四、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现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产品采用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二）按照现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环境标志产品采用优先采购的评标方法。

（三）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四）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五）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注：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实质性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的规定，若投标人是所投生物刺激反馈仪、运动心肺功能测试系统、心电分析仪、高端心电分析中心的制造商，提供其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备案证明文件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扫描件；若投标人不是所投生物刺激反馈仪、运动心肺功能测试系统、心电分析仪、高端心电分析中心（第一类医疗器械除外）的制造商，提供其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备案证明文件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扫描件。

2.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

A.投标截止日期为上半年的，提供近两个年度任一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B.投标截止日期为下半年的，提供上一个年度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3）2016年或2017年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

（4）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产品实质性资格要求

所投生物刺激反馈仪、运动心肺功能测试系统、心电分析仪、高端心电分析中心须按照《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号）的规定，提供医疗器械备案证明材料或医疗器械注册证扫描件。

六、报名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时间和方式

（一）报名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时间：2017年6月21日9:00至2017年6月28日17:00。

（二）报名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的方式：

1. 报名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网址：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www.tjgpc.gov.cn:7001/ZTBS/loginSupplier2.jsp）进行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

2. CA数字证书领取办法：参见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网址：http://www.tjca.org.cn）首页-机构证书办理流程。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146窗口联系电话：022-24538178。

3. 电子签章办理：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到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146窗口办理电子签章，联系电话：022-24538178。

4. 特别提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前须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注册网址：http://www.tjgp.gov.cn/gys\_login.jsp），否则将会影响下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报名后如放弃投标，请于网上应答截止时间之前取消报名，未及时取消报名的供应商将被暂停新项目报名权限。

七、网上应答时间

2017年6月21日9:00至2017年7月12日9:00，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www.tjgpc.gov.cn:7001/ZTBS/loginSupplier2.jsp）进行应答并提交。

八、投标截止时间及方式

（一）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7月12日9:00。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方为有效投标。

（二）投标方式：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投标人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www.tjgpc.gov.cn:7001/ZTBS/loginSupplier2.jsp）提交网上应答和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

九、开标时间及方式

（一）开标解密时间：2017年7月12日9:00至9:45完成开标解密的投标为有效投标。

（二）开标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网址：http://www.tjgpc.gov.cn:7001/ZTBS/loginSupplier2.jsp）完成开标解密。

（三）网上开标公示时间：2017年7月12日9:45至12:00。投标人可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自行查看开标信息。

十、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王永锋

（二）联系电话：022-24538319

十一、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名称：天津市人民医院

（二）采购人地址：天津市红桥区芥园道190号

（三）采购人联系人：赵凤姝

（四）采购人联系电话：022-27557557

十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天津市河东区红星路79号天津市行政许可服务中心二楼

（三）采购代理机构邮政编码、网址、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300161

网址：[www.tjgpc.gov.cn](http://www.tjgpc.gov.cn)

对外办公时间：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电子投标帮助链接：http://www.tjgpc.gov.cn/webInfo/getWebInfoListForwebInfoClass.do?fkWebInfoclassId=W008

服务热线：

1.供应商注册、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信息资源部 电话：022-24538178

2.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信息资源部 电话：022-24538176

3.采购文件咨询：招标部 电话：022-24538217

4.评标业务咨询：评标部 电话：022-24538283

5.质疑受理：采购执行与评估部 电话：022-24538227

十三、质疑方式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或招标公告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投标须知》“8. 询问与质疑”。

采购人质疑受理：

1.联 系 人：赵凤姝

2.联系地址：天津市红桥区芥园道190号

3.联系方式：022-27557557

（二）供应商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提出投诉，逾期不予受理。

十四、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即自2017年6月21日起至2017年6月28日止。

2017年6月21日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要求

一、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7×24小时技术响应，48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到达维修现场。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提供现场技术培训。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

货到时间：进口产品自签订合同之日起90日内，国产产品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安装完成：货到之日起5日内（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签定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预付合同总额的30%，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所有设备使用无质量问题，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60%，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10%的货款（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二、技术要求

（一）投标人须承诺所投产品和服务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交货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出具所投产品、服务符合上述规定的证明文件。

（二）投标文件中对所投产品的名称、品牌、制造商、产地、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及其在技术、安全、性能、管理、厂家标准、使用年限及售后服务等方面情况提供详细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技术资料。

（三）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证明所投产品性能质量的证明材料，如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与所投产品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等。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能够证明所投产品制造商能力的证明材料，如ISO13485系列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系列/IS0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系列/OHSAS18001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系列或ISO14001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

（五）投标文件中提供从所投产品原材料采购、设计、加工制作、存储、流通、回收等产品全生命周期各环节，详细阐述该产品节能、环保及绿色供应链管理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形式包括证书、图示、文字说明等。

（六）具体需求详见本部分项目需求书。

三、评审因素及评标标准

|  |  |
| --- | --- |
| 第一部分 价格（30分） | 分值 |
| 1 | 价格 | （1）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报价按以下公式进行计算（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 30分 |
| 第二部分 客观分（18分） | 分值 |
| 1 | 环境标志产品 | 投标产品为1项的，且投标产品符合上述要求的：2分投标产品为多项的，得分为环境标志产品价值权重×2分无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内产品的：0分 | 2分 |
| 2 | 节能产品 | 投标产品为1项的，且投标产品符合上述要求的：2分投标产品为多项的，得分为节能产品（不含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价值权重×2分无节能产品清单内产品的：0分 | 2分 |
| 3 | 制造商认证评价 | 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具备ISO13485系列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系列/IS0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系列/OHSAS18001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系列或ISO14001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具备1份证书得0.5分，最多2分 | 2分 |
| 4 | 产品认证评价 | 与所投产品相关的知识产权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具备1份证书得1分，最多2分 | 2分 |
| 5 | 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 | 第一至三包：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同型号产品的完整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扫描件得4分第四包：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所投产品同型号产品的完整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扫描件，一种产品得2分，最多4分 | 4分 |
| 6 | 技术材料 | 第一至三包：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或其分支机构）盖章的所投产品技术材料扫描件得2分第四包：投标文件中提供制造商（或其分支机构）盖章的所投产品技术材料扫描件，一种产品得1分，最多2分 | 2分 |
| 7 | 保修时间评价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保修得0.5分，最多1分 | 1分 |
| 8 | 服务支撑能力评价 | 投标人或制造商在使用地区设有长期稳定的服务机构，投标文件中提供与投标人或制造商相关的服务网点的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扫描件得1分；其他不得分 | 1分 |
| 9 | 实用性评价 | 根据所投产品业绩，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同品牌同型号产品使用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一种产品的一份材料得0.5分，最多2分 | 2分 |
| 第三部分 主观分（52分） | 分值 |
| 1 | 非“\*”技术参数评价 | 完全满足无偏离的得27分。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条扣1分，最低17分 | 27分 |
| 2 | 产品整体性能评价 | 对比各投标产品，从产品整体先进、稳定、安全、耐用进行综合比较，优（对比最优）：7分；良（对比次之）：4-5分；中（对比一般）：2-3分；差（对比最差）：0-1分 | 7分 |
| 3 | 关键部件质量评价 | 对比各投标产品，从关键部件的品质先进、稳定、安全、耐用进行综合比较，优（对比最优）：5分；良（对比次之）：3-4分；中（对比一般）：1-2分；差（对比最差）：0分 | 5分 |
| 4 | 技术材料响应度评价 | 根据招标文件项目需求书中技术参数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检测/检验/试验/测试报告、技术材料的响应程度进行评价，响应程度高得3分，响应程较高得1-2分，响应程度一般得0-1分；其他不得分 | 3分 |
| 5 | 技术标准评价 | 对比各投标产品，从技术标准的等级、获得第三方认证机构的认证进行综合比较，优（对比最优）：3分；良（对比次之）：1-2分；中（对比一般）：0-1分；差（对比最差）：0分 | 3分 |
| 6 | 设计结构评价 | 对比各投标产品，从设计结构的先进、实用、获得第三方认证机构的认证进行综合比较，优（对比最优）：3分；良（对比次之）：1-2分；中（对比一般）：0-1分；差（对比最差）：0分 | 3分 |
| 7 | 售后服务承诺评价 | 对比各投标人承诺，从制造商服务承诺、投标人服务承诺、培训方案等进行综合比较，优（对比最优）：3分；良（对比次之）：1-2分；中（对比一般）：0-1分；差（对比最差）：0分 | 3分 |
| 8 | 绿色供应链管理评价 | 绿色供应链管理先进、效果显著且提供证明材料得1分；实施绿色供应链管理得0.5分；其他不得分 | 1分 |
| 合计 | 100分 |

第四部分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减2分，最多减10分

1. 投标文件不完整，缺页的。

2. 投标文件无页码、无目录的。

3.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技术点对点应答完全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条款相关部分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4. 投标文件内容无法辨认的，包括盖章不清楚、印刷不清楚、字迹模糊等情形的。

5. 投标文件中对同一问题的前后表述不一致的。

6. 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评标委员会询标的。

四、投标文件内容要求

（一）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C 投标文件的编制”中的相关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文件格式参照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需求书**

第一包：

| 序号 | 采购项名称 | 需求条款 | 数量 |
| --- | --- | --- | --- |
| 1 | 生物刺激反馈仪 | 1.主机原装。\*2.具有动态存储功能，表面肌电采集及刺激器内置CF卡，支持数据的动态存储。\*3.刺激器内置嵌入式软件，采用触摸屏操作，并可直接在刺激器中编辑治疗方案。\*4.具有专业治疗焦虑抑郁的EMG头带，EMG头带实时采集肌肉紧张及放松度，采集灵敏度小于0.1uV。\*5.具有焦虑抑郁心理专用治疗软件及焦虑抑郁测评软件。测评软件要自动分析自动出报告。心理治疗软件要有实时显示，统计，分析，记录，回放功能。\*6.肌电触发电刺激的模式（3种模式）：可进行阈值上刺激也可进行阈值下刺激的参数设置。（1）手动模式：可自主设定阈值，可随时在治疗过程中进行阈值的调整。（2）自动模式：阈值在机器检测到表面肌电信号后，智能调整阈值，以适应患者的训练要求。（3）学习模式：主动表面肌电反馈训练结合电刺激，二者循环交替。\*7.至少具有针对盆底肌肉功能的KEGEL训练模板15个：可进行便秘、便失禁、尿失禁、盆底痛等盆底功能障碍的治疗。\*8.具有通用的盆底表面肌电评估软件功能，表面肌电图的分析应包括原始表面肌电墨迹图（Raw EMG）、平均曲线图分析、RMS分析、肌电积分、中位频率（MF）和平均功率频率（MPF）分析、峰值频率（PF）分析、二维和三维频谱图（FFT）分析、统计学分析（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标准差、变异性等分析）等多种分析模式。\*9.具备多媒体肌电生物反馈训练，音乐反馈和动画反馈。\*10.具有编辑软件功能。11.双通道信号采集及刺激器，既可采集两通道的盆底表面肌电（SEMG），也可同时两通道电刺激（Stim），还可进行两通道的肌电触发电刺激（EMG Trigger Stim）。12.单机数据存贮在CF卡中，能通过电脑软件进行数据分析。13.电刺激时可以不贴腹肌电极，使治疗更方便。14.电极接触不良时有自动断电的保护功能。15.单机也可进行生物反馈训练，更有阈值上和阈值下的声音提示，反馈给患者直观的训练信息。16.采样率：2048Hz。17.内置放大器带宽：20~500Hz。18.表面肌电灵敏度：0.1uV。19.输出电流：0~100mA。20.刺激频率：2~100Hz。21.刺激波宽：50~400μs。22.刺激波形：双相平衡波。23.治疗软件全中文软件操作系统。 | 4台 |

第二包：

| 序号 | 采购项名称 | 需求条款 | 数量 |
| --- | --- | --- | --- |
| 1 | 运动心肺功能测试系统 | 一、主机要求：\*1、主机屏幕≥19″，双显示器显示，可在同一个界面下同时操作肺功能和心电，血压参数。2、流量传感器：2.1流量传感器：Ergoflow技术。2.2测量原理：压差。2.3测量范围：±16升/秒。2.4测量范围通风：0~300升/分钟。3、容积传感器：3.1测量范围：0~20 l。3.2精度：±3%或50毫升/秒。4、氧气分析传感器：4.1测量方法：电化学电解池分析法。4.2测量范围：1~100%。4.3精度：0.1%。5、二氧化碳分析传感器：5.1测量方法：红外光谱吸收分析法。5.2测量范围：0~13%。5.3精度：0.1%。6、具有肺通气量、用力肺活量、最大通气量、流速容量环等所有常规通气功能测定指标。二、心电采集盒和无创血压要求：1、心电通道：12导联实时同步采集。2、采样点：分析采样点10000点/秒/通道。3、滤波技术：SCF心电信号源持续滤过技术，信号持续滤波后再放大，可将肌电干扰减至最低。4、电源：1节1.5V 5号电池供电，电池供电，可避免信号源的交流电干扰。5、心电图运动负荷试验常用测试方案，并可具有自行设定测试方案的功能，可针对不同病人自行设计不同的合理方案数盒子可测心电、心率。6、无线遥测技术：完全符合医用无线电信号频段标准（非蓝牙技术），且足够宽的频带，确保心电信号的完整记录，不受外界及滤波的影响。7、血压可直接自动上传动态血压值，无需手工输入。三、立式踏车要求。1、最大承重量≥160Kg。2、功率范围：20~999W。3、速度范围：30~130 r.p.m。4、适应身高：120~210。四、配置要求：标准1套配置（包括肺功能主机1套、无创血压1个、心电采集盒1个，踏车1辆，及其相关安装附件等）。五、用途：用于监测运动状态下病人的心肺功能。 | 1套 |

第三包：

| 序号 | 采购项名称 | 需求条款 | 数量 |
| --- | --- | --- | --- |
| 1 | 虚拟综合超声训练考核系统 | 一、本系统为专业进行超声示范教学、影像教学、考核以及真实超声医疗设备检测使用的超声模型系统 | 1套 |
| 二、教学系统分以下几个部分：1. 虚拟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2、胸腹部病变超声诊断模块；3、胎儿超声诊断模块；4、FAST创伤腹部超声教学系统（含腹主动脉瘤）；5、超声引导下中心静脉穿刺模块；6、女性盆腔超声模块；7、影像教学及考核系统；8、口袋超声；9、超声探头四把（心脏超声探头、腹部超声探头、浅表组织与小器官探头、腔内探头）
 |
| 1. 虚拟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
| 1.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
| \*1.1.1≥15”LED液晶监视器 |
| 1.1.2全数字化彩色超声诊断系统主机 |
| 1.1.3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 1.1.4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
| 1.1.5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
| 1.1.6数字化能量血流成像单元 |
| 1.1.7全数字式波束形成器 |
| 1.1.8B模式/CFM/PWD模式分别独立角度偏转功能 |
| 1.1.9两种组织谐波成像模式，可用于全部2D探头和4D探头，谐波频率明确显示，可视可调 |
| 1.1.10高清晰斑点噪音抑制技术（可以支持所有探头，可以多级调节，可以实时同屏双幅对比显示，可以支持3D、CFM/PDI/PWD，可以在图像后处理时进行级别调整） |
| 1.1.11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可以用于腹部，妇产，血管，浅表小器官，可以多角度调节，可以实时同屏双幅对比显示，可以和彩色模式、斑点噪音抑制技术、谐波技术及凸型扩展等技术结合联合应用） |
| \*1.1.12可支持扫描增益补偿功能（选配具备此功能，但本次采购不配备） |
| \*1.1.13可支持组织特征成像，自动调整声波发射速度，匹配不同组织检查 |
| \*1.1.14支持多角度M型功能 |
| \*1.1.15系统动态范围≥180dB，2dB逐级调节，数值明确显示（投标文件中提供图片） |
| \*1.1.16支持跟踪对比技术，可将既往图像进行同屏对比显示 |
| \*1.1.17梯形成像 |
| \*1.1.18可支持宽景成像 |
| 1.1.19全屏放大显示功能 |
| 1.1.20 Zoom局部放大功能 |
| 1.1.21双幅实时成像，成像大小不变 |
| 1.1.22 1~8个焦点可调 |
| 1.1.23实时双同步、三同步 |
| 1.1.24自动优化 |
| 1.2原始数据处理功能，数据储存后，可对回放的常规图像进行37种参数调节： |
| 1.2.1 2D及M型模式15个参数包括增益、动态范围、TGC、图像翻转、灰价滤波、自动组织优化、图像旋转、左右翻转、灰阶图、伪彩、帧平均（限所存动态图）、空间平滑、斑点消除、边缘增强、M型走速调整 |
| 1.2.2CFM模式8个参数包括自动彩色优化、基线、彩色翻转、彩色图谱、彩色阈值调整、闪彩抑制、空间平滑、彩色M型时M型走速调整 |
| 1.2.3PW模式14个参数包括增益、基线、角度校正、快速角度调整、多普勒反转、显示格式、刷新率、抑制、灰阶图、伪彩、动态范围、自动频谱优化、自动跟踪、跟踪灵敏度 |
| 1.3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
| 1.3.1一般测量 |
| 1.3.2妇、产科测量包 |
| 1.3.3血管测量包 |
| 1.3.4泌尿科测量与分析 |
| 1.3.5肾脏测量包 |
| 1.3.6容积测量包 |
| 1.3.7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
| 1.3.8自动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
| 1.3.9客户自定义测量 |
| 1.4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
| 1.5输入/输出信号： |
| 1.5.1输入：音频 |
| 1.5.2输出：DVI、音频 |
| 1.5.3支持DICOM3.0 |
| \*1.6连通性：AVI，VRD，JEMP，DICOM（选配）医学数字图像格式（DICOM可以作为中央服务器远程读取、调入、存储图像） |
| 1.7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 |
| 1.7.1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系统 |
| \*1.7.2硬盘≥250GB |
| 1.7.3一体化原始数据的简帖版可以存储和回放动态及静态图像以往图像与当前图像同屏对比显示 |
| 1.7.4DVD–RW |
| 1.7.52个USB接口，可一键快速将图象存储至USB、硬盘。也可将图象储存到移动硬盘或者其它USB装置 |
| 1.7.6客户报告系统 |
| （二）胸腹部病变超声诊断模块： |
| 1、模型内置各种内脏器官常见病变，且接受定制，与在真人下获得的图像高度相似。使用真实的可量反复的训练探头的扫查方法和扫查位置，避免在患者身上练习或学生之间相互练习带来的不便 |
| \*2、模型外观：成年男性胸腹部模型，无头颈部、无四肢 |
| 3、重量：为成年人胸部重量等同、约12kg重量 |
| 4、材质外观： |
| （1）特殊聚氨酯制作、尺寸W25×D18×H28cm |
| （2）为非常见模型的外皮皮肤设计。视觉上可直观看到内置模型的白色肋骨 以及内置的各种脏器、肌肉为棕色半透明状皮肤组织颜色，与白色肋骨具有明显色差以识别解剖结构 |
| 5、精确的解剖学结构，与亚洲成年男性实际外形和大小高度匹配的内脏器官。具有真实的脏器：模型内部具有完整的白色肋骨、肝脏、脾脏、双侧肾脏、胰腺、胆囊、心脏心腔等结构。可直接使用真实的临床用超声诊断仪进行检查，并具有真实的超声波回声与衰变系数，能够通过超声设备显示模型脏器的影像。 |
| \*6、匹配现有市场上所有的真实临床用超声设备，可与真实超声设备联合使用。无需软件，即可在真实超声设备上成像 |
| 7、训练的项目：（1）设备和探头操作方法（2）基本的腹部超声扫查方法（3）超声下的横断面解剖图像（4）各器官超声扫查演示和训练（5）肝脏的库式分段定位（6）在超声下辨认腹部脏器病变 |
| \*8、含有六种病变，包括：（1）胆结石（2）肝脏病变（囊性，实性）（3）胰腺癌（4）脾脏病变（5）双侧肾脏病变（6）左侧肾上腺肿瘤病变接受定制。 |
| 9、超声波检测： |
| 由对超声波衰减系数近似于人体的材料制作而成。在B型超声图像中显示出背景中的细微点状回声。在基本材料中嵌入各种高精度的反射体 |
| （1）声速 1440~1540m/s（25℃） |
| （2）声衰减 0.5~1.0dB/cm MHZ |
| （3）轴向分辨率 角度分辨率 |
| （三）胎儿超声诊断模块： |
| 1、原装。可用于妇产超声扫查练习及演示。模体内包含胎龄为23周的胎儿一个，模拟真实胎儿解剖及尺寸，可供二维及三维探头扫查。胎位可以通过旋转，或者翻转腹部的模块的进行更改 |
| \*2、模型外观：成年女性腹部模型，无头颈部、无四肢。内部具有可拿出的腹部、含真实待产23周的胎儿、胎盘、脐带、羊水等。胎儿模型具有：骨骼、脑（透明隔膜再现）肺部，心脏（2心房2心室再现）肝脏、脾脏、肾脏、胃、膀胱、腹部大动脉（与心脏连接），脐带静脉，脐带动脉，外器官（男性），四肢 |
| 3、重量：为成年女性孕妇部重量等同、约6kg重量 |
| 4、材质外观：（1）特殊聚氨酯制作、尺寸W40×D29×22cm |
| （2）为非常见模型的外皮皮肤设计。视觉上可直观看到内置的各种脏器、肌肉为棕色半透明状皮肤组织颜色，与白色肋骨具有明显色差以识别解剖结构 |
| \*（3）在模型中您可以直观地看到：待产胎儿的形态，骨骼，四腔心，脑肺脏，脾脏，肾脏，主动脉，以及外生殖器。脏器以及内置骨骼、胎盘均有不同颜色标记 |
| 5、精确的解剖学结构，与实际外形和大小高度匹配的内脏器官。胎儿模型具有：骨骼、脑（透明隔膜再现）肺部，心脏（2心房2心室再现）肝脏、脾脏、肾脏、胃、膀胱、腹部大动脉（与心脏连接），脐带静脉，脐带动脉，外器官（男性），四肢。可直接使用真实的临床用超声诊断仪进行检查，并具有真实的超声波回声与衰变系数，能够通过超声设备显示模型脏器的影像。 |
| \*6、匹配现有市场上所有的真实临床用超声设备，可与真实超声设备联合使用。无需软件，即可在真实超声设备上成像 |
| 7、训练的项目：（1）基本妇科超声扫查（2）在超声下辨认胎位和胎位形态（3）教学演示（4）设备、图像校正 |
| 8、超声波检测： |
| 由对超声波衰减系数近似于人体的材料制作而成。在B型超声图像中显示出背景中的细微点状回声。在基本材料中嵌入各种高精度的反射体 |
| （1）声速 1440~1540m/s（25℃） |
| （2）声衰减 0.5~1.0dB/cm MHZ |
| （3）轴向分辨率 角度分辨率 |
| （四）FAST创伤腹部超声诊断模块（含腹主动脉瘤）： |
| 1、本系统产品包含：可兼容使用真实超声设备的教学模型，内置各种内脏器官常见病变，且接受定制，与在真人下获得的图像高度相似。同时具有移动版的三维超声影像教学系统 |
| 2、训练项目： |
| （1）使用临床真实超声设备和探头操作方法 |
| （2）基本的腹部超声扫查方法 |
| （3）超声下的横断面解剖图像 |
| （4）各器官超声扫查演示和训练 |
| （5）肝脏的库式分段定位 |
| （6）在超声下辨认腹部脏器病变 |
| 3、产品构成： |
| 成人男性腹部大小：尺寸W25×D18×H28cm；重量：约12kg；材料：特殊聚氨酯 |
| 模拟人构成： |
| 含有内置病变的模型主体 |
| 两种体位摆放用软垫 |
| 参考DVD、使用说明书 |
| 3、性能参数： |
| \*模型无头部，无皮肤设计，视觉上可直观看到内置的各种脏器、肌肉为棕色半透明状皮肤组织颜色，与白色肋骨具有明显色差以识别解剖结构 |
| \*匹配所有的临床真实的超声设备。不同品牌的真实超声探头均可使用 |
| 精确的解剖学结构，与实际外形和大小高度匹配的内脏器官 |
| 多样化的内置病变，且接受定制。经久耐用 |
| \*含有7种病变，包括：（1）心包填塞（2）右上腹腔出血（3）左上腹腔出血（4）盆腔出血（5）胸膜腔出血（6）肝周出血（7）腹主动脉瘤 |
| \*由对超声波衰减系数近似于人体的材料制作而成。在B型超声图像中显示出背景中的细微点状回声。在基本材料中嵌入各种高精度的反射体 |
| 声速 1440~1540m/s（25℃） |
| 声衰减 0.5~1.0dB/cm MHZ。轴向分辨率 角度分 |
| \*具有真实的腹主动脉瘤结构，并可通过真实超声设备进行筛查 |
| （五）超声引导下中心静脉穿刺模块： |
| 1.安全有效的锁骨下穿刺模型，独立的超声波引导穿刺训练模块，可用于培养超声引导下穿刺的基本感觉，为进一步的模拟操作打基础 |
| 2.产品要求： |
| 2.1支持三种穿刺途径的练习：锁骨上途径、锁骨下途径和颈内静脉途径 |
| 2.2三种训练模块： |
| \*模型无头部，标准配备三套可替换模块，每种模块均可嵌套在模型内部并可随时根据教学要求进行替换 |
| \*（1）引导训练模块，具有真实地纯透明解剖结构，具有穿刺通路构造设计，红色和蓝色血管分别展示动脉与静脉构成，对于穿刺的示教教学非常有帮助，有助于学习掌握基本的超声引导穿刺术 |
| \*（2）透明穿刺练习模块，真实的皮肤，揭开皮肤后具有纯透明的穿刺组织，内含血管，可以在穿刺后揭开皮肤看到进针的角度 |
| （3）全拟真超声穿刺训练模块。真实的皮肤含肉色的穿刺组织，具有训练难度可以阶梯式上升，循序渐进的考试功能 |
| 2.3高品质的成像质量 |
| 2.4高模仿各种并发症，帮助受训人员从失败案例中吸取经验。已实现锁骨下静脉、右颈内静脉及上腔静脉精确解剖连接的唯一模型（标志穿刺垫与透明解剖模块），对插管术训练非常有效 |
| 3.训练项目： |
| （1）中心静脉穿刺术的解剖学基础 |
| （2）中心静脉穿刺术 |
| （3）超声引导下的中心静脉穿刺术 |
| （4）小型超声探头的扫查方法 |
| （5）超声下血管的辨识 |
| （6）并发症的处理 |
| 4.通过模型练习三种穿刺路径：经锁骨下静脉穿刺路径；从锁骨上窝经锁骨下静脉路径；经颈内静脉穿刺路径 |
| \*5.引导训练模块：通过引导穿刺模块，对静脉血管的走行以及骨骼的位置关系进行理解。讲导管插入到引导穿刺模块中，插入过程可视，便于确认 |
| \*6.透明穿刺练习模块：使用透明穿刺练习模块，先于骨骼，血管进行触摸确认，选定穿刺点后进行穿刺训练，对于颈内静脉穿刺路径，可通过触摸颈总动脉进行定位 |
| \*7.全拟真超声穿刺训练模块 |
| 8.可在超声探头引导下进行穿刺训练，由于超声引导能够有效地提高穿刺的安全性而被越来越广泛的应用。超声穿刺模块由特殊材料制成，能在探头下呈现与人体相一致的超声图像。且可以从颈内静脉与锁骨下静脉两种路径进行练习 |
| （六）女性盆腔超声检查模块： |
| 1.原装 |
| 2.模型在进行超声检查时获得的图像与真人高度相似。使用真实的可量反复的训练探头的扫查方法和扫查位置，避免了在患者身上练习或学生之间相互练习带来的不便 |
| \*3.模型外观：亚洲成年女性真人大小比例的臀部检查训练模型，模型为腹部到大腿根部的位置，按照标准双腿弯曲的体位。骨盆模型可以从腹部和阴道进行扫描。从阴道扫描如同真实的妇科和早孕检查，它有精确的解剖结构可作为对腹部的重要识别，患者可能就阴道方面提出关于解剖结构和病理方面的观点 |
| 4.尺寸：为真实成年女性大小等同，34×33×24cm |
| \*5.材质外观：模型的外皮皮肤视觉上可直观看到女性外阴解剖结构，检查模块可拆卸进行内部结构示教，模块内部为半透明材质，可观察到相关内脏解剖结构 |
| \*6.精确的解剖学结构，与亚洲成年女性实际外形和大小高度匹配的内脏器官，结构包括：子宫、子宫颈、阴道、卵巢、输卵管、膀胱、直肠、骨盆 |
| \*7.匹配现有市场上所有的真实临床用超声设备，具有与真实超声设备联合使用的特性。无需软件，即可在真实超声设备上成像。可在同一模型上进行阴道超声与盆腔超声两种检查，使用两种不同探头进行教学成像 |
| 8.产品： |
| 模型可进行经阴道内和经皮超声波检查来获取图像。 |
| \*支持经皮超声探头与阴道内超声探头，通过执行阴道内和透皮超声检查解决超声技术和定位。（腹部与阴道内检查）并获得超声成像。 |
| 可培养临床医生练习经阴道超声检查技能 |
| 包括真实的阴道超声培训和透皮程序的病症。 |
| 准确地模拟真实人体组织的感觉和成像特点。 |
| 可供反复训练，以获得安全和无痛检查技能。阴囊超声检查是一种有效、安全、无痛的影像学方法，用于检测男性生殖器官的肿瘤、炎症和创伤，以及潜在的不育原因。可互换正常和癌变的影像，为学员提供解剖和男性生殖器病理实例的模拟经验。 |
| 具有真实的男性腹部、骨盆、盆腔、生殖器以及阴囊的模型解剖结构 |
| \*具有两种可互换的阴囊：正常和病变。能够兼容使用真实的临床超声诊断设备进行影像检查训练使用 |
| 通过真是超声能够获得高清的超声图像、能够为患者提供定位与准备工作 |
| \*能够在超声下检查出睾丸癌 |
| 1. 影像教学及考核系统：
 |
| 1、通过对各种医学影像成像技术基本原理的学习和理解，加深对所读取影像形成要素的认识。通过对基本操作演示及模拟练习系统，帮助学会和熟练各种影像检查设备的操作；通过对影像分析的基本步骤训练，训练学员在阅片分析时的思维模式，以典型案例分析来指导形成一定的思维习惯，最大程度的减少观察和分析的遗漏，培养学员的整体意识和大局观，通过训练观片者的病程前后衔接和改变的纵向思维习惯，培养学员的动态观。 |
| 2、学生端： |
| 满足课堂教学和考核实训双方面的需求，考核时实行系统自动评分。 |
| \*成像原理及操作过程：（1）X线：根据X线工作过程，提供权威的电子教材及电子课件。（2）CT：根据CT工作过程，提供权威的电子教材及电子课件。（3）MR：根据MR工作过程，提供权威的电子教材及电子课件。（4）超声：根据超声工作过程，提供权威的电子教材及电子课件。（5）核医学：根据核医学工作过程，提供权威的电子教材及电子课件。 |
| \*影像读取分析步骤：根据影像读取的全过程，制定标准的读取步骤 |
| \*影像读取思维训练：可按教程，在教师的指导下独立进行所有病例的诊断思维训练或自主学习。考核时实行系统自动评分，学生自主训练考核过程中可显示考核成绩详情，可自由匹配单选、多选、判断、填空、名词解释、图片题及问答题等题型。 |
| \*影像病例训练：训练考核题型可按部位、病种、检查方式等多种方式分类。考核时实行系统自动评分，可自由匹配单选、多选、判断、填空、名词解释、图片题及问答题等题型。每道题可单独留言评论，根据学生训练动态反馈，供带教老师掌握题型难易程度。 |
| \*影像病例考试考核：在教师端允许下，调阅系统中的学习资料，进行独立读片、报告书写、自我练习与评价，具有操作简单、直观，方便分析诊断影像。 |
| 教学资源学习：可以利用专业网站的在线连接。 |
| 成绩查看：学生可以随时查看自测成绩。 |
| 密码设置：用于学生端用户名及密码设置。 |
| 3、教师端： |
| 【学员管理】可使用录入模板批量上传学员，可对学员分配分组。使得老师对于学员的管理方便快捷。可添加新的学员用户和密码，可以修改或删除学员用户信息，也可把系统内现有的学员用户信息导出并形成表格。使得管理变得简单快捷。 |
| 【考核实训】教师可选择在线学生进行考核，考核模式下实行系统自动评分。 |
| 【成绩管理】教师可查询学生的成绩详情。 |
| 【用户管理】可增建各类新用户，如教师、班级、学生，或删除选定用户等。 |
| 【病例管理】包含大量系统病例，满足学生自主练习影像诊断思维及规范化书写报告，教师可按需求自己编辑、添加、修改、删除病例，突出教学重点。 |
| 【试题管理】教师可按需求自己添加单选、多选、判断、填空、名词解释、图片题及问答题等多种试题。 |
| 【资源管理】系统自带教材、病例等教学资源。 |
| 【模板管理】系统提供多种典型病例的影像诊断报告或确诊报告，方便教学及学生练习。 |
| 【密码设置】提供修改密码的窗口。 |
| \*【档案日志】支持客观化记录功能，将学生训练日志、成绩、详细评分表记录进入档案。 |
| \*【统计分析】可按管理人员要求，从某个或多个分组自定义进行全面的统计分析。 |
| \*【远程升级】支持服务器端远程统一安装、更新，支持远程部署、维护，及时解决问题。 |
| \*【拓展开发】满足教学各类个性需求，提供其他平台数据接口。 |
| （八）口袋超声： |
| 1、能够将所有全科医师教学诊断产品综合收纳，并便于携带。 |
| 2、教学专用教学掌上彩色多普勒超声： |
| 手持式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
| \*主机加探头重量≤400克 |
| 彩色LCD显示器≥3.5英寸 |
|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
| \*数字化彩色多普勒单元 |
| 超声系统最大探查深度25CM |
| 内置锂电池，连续扫描时间≥1.5小时 |
| 二维图像增益自动优化技术 |
| \*自动心动周期识别技术，通过分析超声波回声数据的周期性来检测完整的心动周期 |
| \*语音注释功能 |
| \*自动冻结功能 |
| 简洁直观的用户见面，单手便可操控，用拇指即可完成全部操作 |
| 测量和分析： |
| 距离测量 |
| 离线软件距离和面积的测量 |
| 图像存储与（电影）回放重现单元 |
| 超声图像静态、动态存储，数据回放重现 |
| 一体化病案管理单元包括患者图像、语音注释存储及调用 |
| 图像管理及传输 |
| MicroSD或microSDHC图像存储，最大容量≥32GB |
| 主机和可以通过USB接口连接传输图像到个人电脑 |
| 3、技术参数： |
| \*探头类型：相控阵探头 |
| 探头频率范围：1.7~3.8MHz |
| 预设条件：多种临床诊断类型，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
| 二维增益调节：自动增益调节及手动调节 |
| 彩色多普勒功能：彩色增益调节，彩色取样区域位置调整、取样区域角度≥30° |
| 声功率输出：根据所选择成像的预设，B、Color声功率输出自动调整 |
| （九）超声探头四把： |
| 1.心脏超声探头2.腹部超声探头3.浅表组织与小器官探头4.腔内探头 |

第四包：

| 序号 | 采购项名称 | 需求条款 | 数量 |
| --- | --- | --- | --- |
| 1 | 心电分析仪 | 1、心电信号处理： | 2台 |
| \*频率响应：0.05~150Hz（-3db）。\*共模抑制比：≥110dB。\*采样率：≥1500/秒/通道。\*起搏检测频率：≥70000/秒/通道。 |
| ECG输入：12通道同步采集。输入阻抗：≥10MΩ@10Hz，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抗。极化电压：≥±300mV。分析频率：500/秒。采集模式：常规采集及预先采集。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漂移滤波功能。起搏检测：0.2ms@0.5mv/2.0ms@250mv。时间常数：≥3.2。 |
| 2、软件： |
| \*分析软件：自动测量诊断软件。\*婴幼儿分析模模块：0岁到3岁。\*性别分析模块：可进行男性、女性特异性分析。\*心电图参数：心室率，心房率，P电轴，QRS电轴，T电轴，QT间期，QTC间期，每导联的P波时间，P波幅值，Q波时间，Q波幅值，R波时间，R波幅值，S波时间，S波幅值，T波时间，T波幅值等100种以上参数。 |
| 儿童分析模块：3岁到16岁。信号质量检测：可连续自动检测信号质量，并有三种颜色指示灯。心律失常分析：全息记录5分钟12导联。再分析软件：可在心电图机上修改测量点重新进行测量及分析。心肌缺血分析软件：可以预测心肌缺血发生机率。QTC计算：可以提供2种以上计算公式。扩展连接方式：支持Cabrera导联体系。RR间期分析：支持1~5分钟的RR间期分析功能。 |
| 3、网络连接： |
| \*通讯认证：具备国家无线电管理委员会SRRC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
| 网络接口：Wifi。传输模式：直连心电管理系统。医嘱下载：支持预约医嘱下载。传输通讯：支持双向数据通讯。 |
| 4、显示： |
| 显示器规格：10英寸液晶触摸屏。显示分辨率：800×480。显示信息：可显示12导联波形；显示菜单、心率、病人姓名、导联选择、走纸速度、增益、滤波器、时。钟、电池电量指示、导联脱落、报警信息等。显示通道：12通道。 |
| 5、记录： |
| 记录通道：12通道。记录速度：5，25 and 50mm/s。记录灵敏度：5，10，20 and 40mm/mV。记录模式：自动模式：10秒12导联同步记录波形。节律导联模式：可进行5分钟连续12导联的心电图监测，自动存储，传输。 |
| 6、数据存储： |
| 内存：500份。Micro SD卡：10000份。文件导出格式：XML、PDF。文件导出方式：Micro SD卡。 |
| 7、附件： |
| Micro SD卡容量：支持16G Micro SD卡。内置条码枪：支持条码扫描。 |
| 8、电源： |
| 供电方式：交直流两用。交流电源：交流110~220V，50/60Hz。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可更换锂离子电池。电池容量：充足后可记录3小时。 |
| 9、物理指标： |
| 尺寸：主机：270×190×20mm。采集盒：150×85×26mm。底座：385×265×80mm。主机：1.0Kg（含电池）。采集盒：0.2Kg（含电池）。底座：2.5Kg（含电池）。 |
| 10、环境指标： |
| 操作温度：5~35℃。操作湿度：25~95%。存储温度：-30~60℃。存储湿度：10~95%。 |
| 2 | 高端心电分析中心 | 1、心电信号处理： | 1台 |
| \*输入阻抗：>10MΩ@10Hz，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频率响应：0.01~150Hz（-3db）。\*抗极化电压：±300mV。\*共模抑制比：>140dB。 |
| ECG输入：15导联同步采集分析。采样率：16000Hz/Channel。分析频率：≥±300mV。分析频率：500HZ。采集模式：后采集，10秒预采集。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滤波、肌电滤波、漂移滤波功能。起搏脉冲检测：0.2ms@0.5mv。起搏检测频率：75，000 Hz/channel。患者漏电流：<10μA。 |
| 2、软件： |
| \*分析软件：FDA认证的自动测量诊断软件，具有性别-年龄特异性。 |
| 信号质量检测：HookUp Advisor连续信号质量检测软件自动起搏器分析。 |
| 其他分析软件：\*心电向量环。\*心电图QRS和P波形部分高解析度平均。心房/心室晚电位。自定义危急值设置。急性冠脉综合症检测。 |
| 3、网络连接： |
| 网络接口：LAN、串口、Modem。传输模式：直连心电管理系统。 |
| 4、显示：显示器规格：≥10.4英寸液晶显示屏。显示分辨率：640×480。显示信息：可显示心率，患者姓名，ID，时间，波形，导联记号，速度，增益，滤波设置，报警信息，提示及帮助信息。显示通道：3，6，12，15通道。 |
| 5、记录：记录类型：热敏式点阵打印机。分辨率：水平1000dpi（25mm/S），垂直200dpi。记录通道：3，6，12，15。记录速度：5，12.5，25 and 50mm/s。记录灵敏度：2.5，5，10，20 and 10/5（分离刻度）mm/mV。记录纸规格：Z型热敏折纸（210mm×297mm）。记录模式：自动模式，手动模式。 |
| 6、数据存储：内存：200份心电图。SD卡：200份心电图。文件导出格式：hilltop，XML。文件导出方式：SD卡。 |
| 7、附件：键盘：医用级防水键盘。SD卡：支持2G SD卡。 |
| 8、电源：供电方式：交直流两用。交流电源：交流 100~240V，50/60Hz。直流电源：内置可充电可更换镍氢电池，18V，3.5Ah。电池容量：100份心电图打印或6小时监测。 |
| 9、物理指标：尺寸：94×381×351mm。重量：约6.8公斤（含电池）。 |
| 10、环境指标：操作温度：10~40℃。操作湿度：20~95%。存储温度：-40~70℃。存储湿度：15~95%。 |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A 说明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项目货物和服务的采购。

1.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招标活动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机构，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维修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3. 解释权

3.1 本次招投标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

3.2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对此解释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

4.2 符合《投标邀请函》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的规定。

4.3 关于联合体投标

《投标邀请函》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函》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投标报名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报名。

（5）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4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4.5 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4.6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7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5.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5.2 除《招标项目需求》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

5.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交货时有义务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4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投标费用

6.1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6.2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7. 信息发布

本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终止公告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采购单位均将通过“天津政府采购网（www.tjgp.gov.cn）”和“天津政府采购中心网（www.tjgpc.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上述媒体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查看项目文件”的相关信息。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风险。

8. 询问与质疑

8.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津财采[2010]14号）、《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津财采[2017]4号）的要求及委托代理协议的授权范围，询问、质疑内容属于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并由采购人负责答复；除采购需求外的询问、质疑内容，供应商应当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

8.2 询问

（1）供应商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

（2）询问可以采取电话、当面或书面等形式。

（3）招标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供应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3 质疑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和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a.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b.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c.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质疑书应当按照《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津财采[2010]14号）的要求和格式提出（请自行在“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www.tjgpc.gov.cn）政策法规-地方政策”《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中下载），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3）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天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处依法处理。

（4）招标采购单位应当自受理供应商书面质疑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4 对供应商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采购人应当自作出询问答复或质疑答复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变更内容以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本《投标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函》、《招标项目需求》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B 招标文件说明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函

（2）投标须知

（3）招标项目需求

（4）合同条款

（5）投标文件格式

（6）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更正公告内容（如有）

10.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0.3 《招标项目需求》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技术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做无效标处理。

10.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0.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投标截止前，招标采购单位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会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

11.2 更正公告一经在“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发布，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将自动发送通知至已报名供应商的“查看项目文件”，视同已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请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采购代理机构以更正公告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答疑会和踏勘现场

12.1 招标采购单位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12.2 招标采购单位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采购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12.3 招标采购单位在答疑会或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经“天津市政府采购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外，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C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3.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需求和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3.3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4.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4.1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4.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格式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2 投标人可对本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要求”所列的所有货物进行投标，也可只对其中一包或几包的货物投标；若无特殊说明，每一包的内容不得分项投标，采购人原则上按照整包确定中标供应商。

15.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投标文件。

15.4 投标文件（包括封面和目录）的每一页，从封面开始按阿拉伯数字1、2、3…顺序编制页码。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6.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6.3 除《招标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1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证明文件；

（2）若国家及行业对投标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还须提供特殊资格证明文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涉及本须知中“4. 合格的投标人”相关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

18. 技术响应文件

18.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18.3 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投标人在《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19. 投标保证金

19.1 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要求执行。

19.2 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

20. 投标有效期

20.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天。投标书中规定的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0.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21.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1.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项目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如实编写，未尽事宜可自行补充。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格式不符合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21.2 投标人按照《投标邀请函》的要求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PDF格式）。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网上应答填报内容一致，当出现网上应答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报价不一致时，以网上应答为准。

21.3 若有修改须于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因模糊不清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D 投标文件的网上应答和提交

22. 投标人须于《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网上应答并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方式：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www.tjgpc.gov.cn）”，登录网站首页的“网上招投标”供应商栏目（网址链接：http://www.tjgpc.gov.cn:7001/ZTBS/loginSupplier2.jsp），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录后按要求进行网上应答。如有需要，投标人可于工作时间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到天津市行政许可服务中心二楼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146窗口完成上传。

23. 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23.1 具体步骤及相关软件详见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网-下载中心-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用户使用说明及程序。

23.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对所需提供的一切纸质材料进行扫描后加入电子投标文件，最终按照远程招投标电子签章用户使用说明要求的步骤将完整的电子投标文件转换为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23.3 投标人应保证电子投标文件清晰，便于识别，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4. 投标人须承诺接受电子投标的方式，并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废标、无效投标的风险。

25. 未按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和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

E 开标和评标

26. 开标解密

26.1 投标人须于《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内使用天津市电子认证中心发出的CA数字证书登陆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自行进行开标解密。

26.2 由于投标人原因，没有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开标解密，视为无效投标。

26.3 开标解密后，对开标结果进行网上公示，投标人报价为空、为零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6.4 开标解密后，投标代表人应保持电话畅通并具备相应的网络环境，随时准备接受评委的网上询标。

26.5 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询标解答”对评委的网上询标予以解答。如投标代表人被要求到评审现场答疑时，须携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原件，以备查验。

27. 评标委员会

27.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7.2 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进行审查、询标、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可向投标人进行询标。

27.3 如果出现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情况时，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宣布废标。

27.4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审报告。

2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28.1 资格性检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签署是否正确、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是否齐全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8.2 符合性检查。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28.3 根据天津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对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提交、补交的资质性文件，评审时不予承认。开标以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28.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中标无效：

（1）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未提供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或投标保函的有效期短于投标有效期的；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

（3）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要求的；

（4）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5）不能满足招标文件中任何一条实质性要求或加注“\*”号条款出现负偏离或投标内容不符合相关强制性规定的；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未按规定提交网上应答和电子投标文件的或电子投标文件损坏的；

（8）未按时进行网上解密的或开标解密后，投标人报价为空、为零的；

（9）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低于成本的；

（10）围标或陪标的；

（11）扰乱评标现场秩序，无理取闹，恶意诽谤的；

（12）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3）除《招标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存在多个报价或选择性报价的；

（14）除《招标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服务）不是唯一产品（服务）投标的或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产品（服务）的采购数量不一致的。

（15）其他法定投标无效的情形。

28.5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其他部分报价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6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28.7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2）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供应商（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2% |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1-2%)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小型、微型企业是指投标企业及其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29.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1 澄清有关问题。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投标代表人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29.2 投标人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的内容须为PDF格式并加盖电子签章后上传至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

29.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29.4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0. 投标的评估和比较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估和比较。

31.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1.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1.2 评标方法

（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招标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供应商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按照现行《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产品采用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评标方法。

（4）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5）中标候选供应商产生办法：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按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6）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部长令第18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32. 其他注意事项

32.1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采购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2.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2. 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2.4 如果几个投标人所投整包产品为同一品牌时，在服务承诺符合招标文件的情况下，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入围评标阶段。

F 授予合同

33. 中标供应商的产生

33.1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33.2 采购人也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确认中标供应商。

34. 中标通知

中标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系统以电子形式向中标供应商“查看项目文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5. 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5.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6. 履约保证金

36.1 若《招标项目要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货到并最终验收合格之日。

36.2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37.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8. 合同分包

38.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合同。

38.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需方：

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 年 月 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 项目（项目编号：TGPC-20 - - ）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货物购销合同：

一、货物名称：

货物型号：

制造商：

货物原产地：

货物数量：

货物单价：

货物总价款：

大写：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 货物具体技术指标见附件1。

2. 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供方承诺所供货物与中标所示货物完全一致，不存在任何偏差。如出现不一致，供方将承担违约责任。投标人所投及交付产品中如涉及软件，应为正版软件。

3. 供方对所提供的货物提供 年免费维修保质期（详见附件），并负责终身维护。保质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因素而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方负责。供方负责保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以及由此给需方造成的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四、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于 年 月 日之前将所供货物在需方或需方指定处交付（具体地点： ），并于 年 月 日之前完成安装、调试工作，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如果所提交文件是外文的，供方有义务为需方提供中文或译成中文文件。

六、验收工作由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

七、货款支付方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 %的货款；所有货物使用无质量问题，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个月后 个工作日内支付其余 %的货款。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 ，行号（数字代码）： ，

帐号： 。

合同约定的交货期或验收期届满，需方由于不具备现场条件导致供方无法安装和验收，合同顺延，延期30日以上，需方应按约定支付货款，如在实际验收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另行商定；需方无故推迟验收或拒不验收的，则视同“验收合格”并向供方付款，但合同中与验收有关的其他条款以合同实际履行后的验收为准。需方具备现场条件，供方应积极做好安装和验收工作。

3. 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需方在付款期内随时有权停止付款，待供方对该货物消除障碍正常运转后再行付款。付款的时间则相应顺延。

八、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5‰的违约金。

供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产地及制造商、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值30%的违约金。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依据国家标准，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由于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需双方直接交涉解决，包括采用诉诸法律的手段。

十一、有关涉及本合同供方向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资料和服务承诺均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对供方具有约束力。

十二、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履行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三、本合同一式 份，供方持 份，需方持 份，均具同等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加盖电子签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电话：**

**投标单位详细地址：**

**投标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四、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中规定格式自行编制）**

**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页码检索**

**（需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每个评分项逐项列明页码）**

附件1

**投标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天津市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公司 （投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网上应答及上传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

第一包，￥ 元（人民币），大写 。

……

2. 我公司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并认为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所有附件）公平公正，无倾向性和排他性。

4. 我公司的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60天。

5. 我公司同意按照招标方要求提供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由于我公司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6. 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需要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7. 我公司已熟知贵中心关于本项目电子招投标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投标通过网上进行的方式，我方承诺投标数据以应答截止时间贵中心网络服务器数据库的记录为准，一切因网络通信或我方操作失误造成的应答数据错误或缺失均与贵中心无关，我方愿承担因此出现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8. 我公司承诺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并随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的检查验证。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公司若有违规行为，我公司完全接受贵中心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给予处罚。

9. 我公司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 我公司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公司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作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天津市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供应商资格要求证明文件**

注：相关证明材料应附在此页后面。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_\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作为投标代表人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中心\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_\_\_\_\_\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投标代表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投标代表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投标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此授权书填写完毕后打印，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名章，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附件4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包名称 | 品牌 | 投标总价 | 交货期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开标分项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 号：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产地 | 商品属性 | 单价 | 采购数量 | 计量单位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商品属性应在“环保产品”、“节能、节水产品”、“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无”四个选择项中选择填写。

2. 开标分项一览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项的分项内容。

3. 如国产产品，产地精确到省级行政区域。如进口产品，产地精确到国家。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1

**商务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一）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
|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三）交货要求 |
|  |  |  |  |  |
| （四）付款方式 |
|  |  |  |  |  |
| （五）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2

**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项目需求书要求（项目需求书要求须逐条应答）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招标要求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具体要求，投标应答指投标文件的具体内容。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

4. 投标人在《技术要求点对点应答表》“项目需求书要求”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实施地点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 用户盖章的成功履行合同的相关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制造商（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须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绿色供应链管理阐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分类 | 指标要求 | 投标产品情况说明 |
| 1 | 能耗 | 待机能耗（KWh） |  |
| 工作能耗（KWh） |  |
| 2 | 噪声 | 待机噪声（分贝） |  |
| 工作噪声（分贝） |  |
| 3 | 减排量 | 二氧化碳减排量（Kg）列出计算公式 |  |
| 二氧化硫减排量（Kg）列出计算公式 |  |
| 4 | 原材料 | 原材料的节能环保性能说明 |  |
| 5 | 产品设计 | 可回收设计（介绍设计情况） |  |
| 6 | 制作加工 | 制作加工环节的节能环保措施 |  |
| 7 | 再循环 | 介绍再循环措施，报废再回收措施等 |  |
| 8 | 消耗材料 | 消耗材料的回收设计 |  |
| 9 | 包装 | 包装材料及说明书的环保性能说明 |  |
|  | … |  |  |

注：如所投产品不涉及上述内容，填写“不涉及”。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

|  |  |
| --- | --- |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  |
| 监狱企业 |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节能产品（非强制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  |
|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所投包总价） | **%** |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 环境标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金额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  |
|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所投包投标总价） | **%** |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 至 页。 |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开标分项一览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

附件11

**投标产品配置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属于第四条第\_\_\_\_\_\_项\_\_\_\_\_\_行业，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制造商（单位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注：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须原件扫描后放入电子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附件13

**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投标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要求（实质性要求）”中“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
2. 第三方会计师事务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3. 依法纳税证明扫描件；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证明扫描件；
5. 投标单位自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1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